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之核查意见**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基础”、“上市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515，股票简称：海航基础）自 2018 年 1 月 23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事项仍在推进中。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及上交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对海航基础本次重组延期复牌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2018 年 1 月 23 日，因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起停牌。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5），经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商谈和论证，初步判定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23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8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0），披露公司停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东总数及前 10 大股东、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情况。

2018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3），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2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3月23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5），披露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公告，分别于2018年2月13日、3月2日、3月9日、3月16日、3月30日、4月14日、4月2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1、临2018-015、临2018-018、临2018-022、临2018-026、临2018-031、临2018-033）。

## 二、本次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 （一）主要交易对方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初步确认的交易对方包括海航集团控制下的关联方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及独立第三方。由于重组涉及的天津住宅集团和海南铁路有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

### （二）标的资产情况

#### 1、关联方股权

（1）香港国际建投相关股权。香港国际建投在香港主要业务包括在香港从事物业发展、地基打桩及地盘勘查以及物业投资与管理以及资产管理。香港国际建投控股股东为 HNA Finance I Co.,Ltd.，其间接控股股东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香港国际建投相关股权的交易对方初步确认为同属海航集团控制下的关联方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双方已签署相关框架协议。公司如涉及需向香港证监会申请全面要约收购义务豁免，交易将以获得豁免为前提；同时公司并无意向香港国际建投其他股东发出要约收购任何股票。

（2）Dufry AG 相关股权。Dufry AG 是全球领先的旅游零售商，已经在瑞士和巴西证券交易所上市，核心免税店位于全球各主要国际机场内，是全球免税行业的知名品牌，所属行业为零售业。根据 Dufry AG 2017 年年报披露，Dufry AG 第一大间接股东为海航集团，海航集团通过其控制的香港汇海晟投资有限公司和诚享有限公司持有 Dufry AG 相关股权。Dufry AG 相关股权的交易对方初步确认

为同属海航集团控制下的关联方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双方已签署相关框架协议。

## 2、非关联方股权

(1) 天津住宅集团相关股权。天津住宅集团业务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建筑施工、建材销售、商业服务。所属行业为建筑施工及相关配套行业。天津住宅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天津市国资委”），天津住宅集团正在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按照天津市国资委相关文件规定，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津诚”）负责推动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目前公司已与天津津诚签署非排他性的相关框架协议。

(2)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相关股权。海南铁路有限公司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高铁建设与运营管理，引入社会资本的方式采用招拍挂的模式。2018年4月3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了海南铁路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预公告，公司已于2018年4月4日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提交了投资意向书。海南铁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设与运营管理海南环岛高铁、广东省境内的湛江至海安铁路（湛海线）、琼州海峡铁路轮渡、海南省境内的海口至三亚铁路（西环线）、昌八支线、叉石支线及相关联络线。所属行业为交通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行业。标的资产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财政部。

目前标的资产尚未最终确定，未来可能会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及与潜在交易对方的商洽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标的资产、重组方案、交易架构等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预案或者报告书为准。

### **（三）本次交易的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标的公司股权，并视情况进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正在沟通和协商、论证中。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 **（四）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事项仍需与各方进一步协商论证，相关交易各方正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关联方签署关于香港国际建投、Dufry AG 的相关框架协议，并已与天津津诚签署关于天津住宅集团的非排他性相关框架协议。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重组方案、交易架构等尚未最终确定，未来可能会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及与潜在交易对方的商洽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标的资产、重组方案、交易架构等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预案或者报告书为准。

### **三、本次延期复牌的必要性及原因**

因本次交易方案涉及发行股份购买海外资产，交易标的分布在多个国家和地区、范围较广、规模较大且海外标的重要子公司涉及境外上市公司，需与境外监管机构商讨及论证的事项较多。此外，本次交易亦涉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于混改方案的有关审批。因此，本次交易尚需大量沟通、谈判、论证及包括国有监管部门在内的境内外监管机构审批等，相关工作需要时间进一步推进完成。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在首次停牌之日起 3 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

### **四、本次延期复牌时间安排**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推进，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分别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九次会议、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并予以公告。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 **五、后续工作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完善重组方案、与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与交易各方达成一致意见、进一步与本次重组相关的有权部门进行沟通，并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

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重组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 六、海通证券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海航基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及前置审批沟通事项较为复杂，交易各方需要较长时间沟通交易方案，各中介需要充足时间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预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无法在3个月内完成。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细化本次重组相关工作，能够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推动交易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复牌。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